

ZHENG JING GAO BIAN ZHU

郑敬高 编著

上海人民出版社

欧洲文化的奥秘

前 言

几年前，应学校的要求，我尝试开设关于欧洲文化的选修课。未曾想到对欧洲文化怀有兴趣的学生是如此之多，许多同学抢座位，以致不得不挤在走廊上听课。在与学生的交谈中，我感到了大学生们希望了解和认识欧洲的迫切心情，但许多人关于欧洲的知识，除了一些教条式的论断之外几乎是一片空白。我本来想以讲座、讨论形式上课的计划不能正常进行，学生首先需要掌握有关欧洲文化的基本知识，然后适当地加以分析和认识的引导。经过两年的探索，现写成这本不能称为讲义的讲义，承蒙编辑先生的厚爱，得以将它奉献给更多有相同兴趣的朋友。



谈论欧洲文化，首先必须有一个明确的“文化”概念。怎样为“文化”定义，学术界已有很多的讨论，这里无意为讨论再凑热闹。根据已有的认识，“文化”作为一种具有丰富内涵的学术认识的对象，可以明确肯定以下几点。首先，文化是人的创造物。一块石头，在人打磨它或发现它的某种工具与审美价值之前，它是一个纯粹的自然物；经过打磨或发现，它才具有了文化的意义。其二，文化是人的对象化，是人根据对象性质的规定性进行的能动创造。人能够创造什么，并不是上帝造人时就先在地规

定了的。人在生活中不断积累实践经验,锻炼自己的体能和思维能力,其创造力才越来越强大,所创造的东西才越来越多,人的能力在其创造性的活动中不断提高。人的创造能力总是通过人的创造对象体现出来的。凝聚了人的活动的对象物,我们不再称其为自然物,而称之为“文化”。文化作为人化的自然,是我们认识人类自己的不二法门。其三,文化为人定义。人总是通过一定的文化来显现自己,原始人类的创造力低,其对象化的东西相对简单,显现人特性的文化也相对简单。人从自然的生存状态中走出来,他创造的文化就是他区别于自然生命的标志。比如,人会制造工具之后,我们说人是制造和使用工具的动物;人能用语言交流思想感情,表达意志,我们说人是会说话的动物;当人有伦常道德感情,有了社会分工和政治斗争之后,伦理道德、社会关系及阶级性等就被当成了人的规定性。人的创造能力在不断提高,创造的文化越来越丰富复杂,人因此而获得了越来越多的区别于两足动物的特性,人在其动物生命的自然本性之外,通过文化获得其作为“人”的特殊规定性。

人创造了文化,又通过文化提高了人的创造能力,丰富了人的生活内容,并形成有关人的意义、价值等观念。但是,文化这种作为人的规定性的本质内涵,并不总是能清楚地为人们所认识,而必须通过文化的历史才能准确把握。比如欧洲启蒙时代,资产阶级高喊“天赋人权”,将“人权”神化了。其实只要追索一下“人权”的发展历史,就会看到它只不过是人类在其社会斗争中逐渐形成的一种文化。“人”的规定性不是上帝赋予的,而是人自己创造的。“人”的内涵不是一成不变的,而是随着人的创造活动在不断丰富和充实的,为人定义的“文化”是一个历史的概念。个人的能力是有限的,他必须从前人的积累获得其生活必需的知识和

技能，他在不断地被社会化，并利用他所能得到的社会条件在一定的社会关系中展开他的生活。个体的生命是会死亡的，但文化在新陈代谢中不断延续，因为人群还在延续，即使是个人的创造物，也作为他的对象化而留给了社会，留给了后人。文化总是民族的、社会的文化，是一种历史的积淀，文化对于人的意义，只能通过历史和社会才显现出来；也只有从特定的历史和社会中，我们才能把握某种文化的意义与价值。基于这种理解，可以把文化的奥秘看成一种历史的奥秘，我们因此选择了历史的叙述方式。全书虽然不是严格地按照时代顺序写来，却是企图理出欧洲文化因袭继承的基本脉络，从文化史的角度来探讨欧洲文化的奥秘。

文化为人定义，它所赋予人类规定性的内容，有时我们能清楚地感觉到，如生产方式、社会结构以及各种价值观念等；有时则不能清楚地感觉到，它潜在于生活的各个方面，如历史事先为我们安排好的诸多条件和一些习以为常的风俗习惯等。一些文化现象，我们自以为是地给了它很多的解释，但仍未能揭示其作为文化的丰富内涵，比如一尊古希腊的雕刻作品，除了反映出古希腊人创造的审美文化外，它寄寓了希腊人的某种宗教内容，创作该雕像时依恃的驾驭自然的能力、结成的劳动与报酬的关系，等等。文化对于人的意义和价值的规定有多个方面和不同层次，如果单从这种规定性的某个方面谈论文化，就不免于片面。文化是一个有机的整体，我们的书写得再厚，欧洲文化的内容总会有遗漏；把文化分为不同的层次，总有生硬割裂之嫌。因此我们讲述欧洲文化并不追求系统全面，只是要力图抓住能够反映其阶段性发展的历史特征和与东方文化相比突显其个性的东西。这就是本书所称的欧洲文化的“奥秘”。

二

文化之言“奥秘”，多少有那么一点广告语言的花哨，欧洲文化以及所有人类的其他文化，其实是没有什么玄乎的奥秘可言的。欧洲文化不是奥林匹斯山上的神祇、基督教的上帝或者中世纪的女巫、魔术师们奇幻世界的产物，不存在什么让人难于捉摸的神秘力量。从东方人的特有视角探讨欧洲文化的奥秘，仅是就如下两个方面而言的：其一，产生欧洲文化的社会历史条件；其二，欧洲文化不同于东方文化的个性特征。

当人类文化还比较简单的时候，文化发展深受地理环境的制约。历史唯物主义者认为，地理环境是生产劳动的第一个历史前提，而生产力的发展，又决定着经济关系以及随在经济关系后面的所有其他社会关系的发展。不同类型社会的主要特征同时也是在地理环境的影响中形成的。欧洲文化相对于其东方邻居而言，发生得比较晚。欧洲没有像尼罗河流域、美索不达米亚、印度河流域以及中国黄土地带的宜于早期农业发展的条件，因此欧洲文化也没有东方民族那些典型的农业文化特征，斯巴达、拉丁姆的农业在古代希腊和罗马的文化发育中虽也有重大影响，但欧洲古典文化繁荣的经济基础，可以肯定地说不是农业，而是与商业经济、海上霸权等紧密相关。我们固然不能说靠海的民族一定孕育出蓝色的海洋文化，但是生活在希腊半岛和亚平宁半岛上的欧洲人，吸引其注意力方向的决然不是大陆腹地的农业经济，而是东部地中海沿岸的财富，是与特洛伊、迦太基等海上民族的霸权竞争，为城邦创造物质财富的主要不是政府控制的编户农民，而是来自海外的掠夺与对奴隶的压榨。当大陆腹地来的日耳曼民族成为欧洲社会的主人之后，日耳曼人把自

己的文化建立在封闭割据、自给自足的庄园经济之上，欧洲文化因此变成中世纪的内陆文化，失去了古代希腊罗马海洋文化的特色。

文化不是完全为地理环境所支配的吊线木偶，越是文化日益丰富的晚近时期越是如此。中世纪后期，依靠与东方贸易而繁荣的地中海城市威尼斯、佛罗伦萨等，是文艺复兴的策源地，谁也不能否定这些意大利城市特殊的地理条件与文艺复兴的某种因果关系，但意大利城市并不能决定文艺复兴的命运。当佛罗伦萨等城市因为多种原因衰落下去后，欧洲的文艺复兴并未因此而停止，西欧地区面向大西洋的海外活动为文艺复兴注入了新的活力。这就不是地理环境决定人的文化，而是文化在利用和改造地理环境来发展自己。这里值得指出的是特殊的地理环境与欧洲文化始终存在的某种内在联系。当东地中海的贸易因奥斯曼帝国的兴起而停滞时，欧洲文化并未因意大利城市的衰退而停止文艺复兴的步伐，新兴的文化借助新大陆的发现与新航路的开辟，更为声势浩荡地发展起来。从文艺复兴成长起来的欧洲新文化，从南欧向西欧、北欧转移，改变了文化中心，却没有改变其对商业和海外开拓的依赖。依赖于海洋——不论是被动地依赖还是主动地开拓——既是诞生欧洲文化的重要条件，也是欧洲文化的重要特色。

影响文化发展的地理环境不仅是指宜农还是宜牧、内陆还是靠海等自然地理环境，而且还包括人文地理环境。古代中国远在亚欧大陆的东部，大海、戈壁、沙漠和高原限制了中外文化交流的规模，中国周边也没有足以引起国人歆慕的繁荣强盛的文化，这是中国文化基本上以我为主、按照自身的条件发育成长的主要原因。欧洲文化史呈现出完全不同的轨迹：它是在东方文化的刺激下发展起来的，同东方文化的广泛交往和对东方文化的

借取，对欧洲文化的生长有极大的影响。探讨欧洲文化的奥秘，不能不提到人文地理环境的特殊意义。

与世界史上四大文明的摇篮不同，欧洲是在东方文化的影响之下跨入文明门槛的。希腊文化最早发育在克里特岛上，继克里特文化出现的是迈锡尼文化。这两种文化兴衰的详细历史今已不得而知了，但可以确知，这两种文化兴起的时候，爱琴海处于埃及、美索不达米亚和地中海东岸古老文明的文化辐射和影响之下。爱琴海区域内的克里特—迈锡尼文化，从其种族构成到工艺技术、文字体系，均与北非、中东地区的文化有直接的渊源关系，虽有其海岛文化的一些特色，但也不妨把它们理解成东地中海文化的一个部分。

先进的克里特—迈锡尼文明先后被摧毁了，欧洲大陆南下的民族如多利亚人成了希腊的主人。希腊人并不是在一片黑暗中重归于野蛮的生活，而是从被其摧毁的岛上文化和仍然繁荣的东方文化直接获取营养。以同东方民族的战争及海上交往为题材的荷马史诗是希腊文化的历史财富，爱奥尼亚人、多利安人等在短短的三四个世纪内，迅速走过原始时代、青铜器时代而进入铁器时代，如没有东方民族早已熟知的冶铁技术的传入是难于设想的；希腊人使用的字母文字，没有埃及象形文字的漫长发展阶段和腓尼基文字、克里特文化的甲种乙种文字的过渡，也是难于设想的。希腊文字是希腊人的创造，但是并不是只有希腊人才有这种创造出与象形文字风格迥异的拼音字母文字的天赋，中国周边民族就曾创造出与欧洲文字毫无关系的多种字母文字。世界上所有的拼音字母文字都是在广泛的文化交往中对其他民族已有的文字符号的借用，这里起重要作用的是不同文化的交往和借取，不是某个民族的特殊天赋。可以这样说，离开了东地中海和西亚、北非文化繁荣的人文地理环境，就不可能真正

揭开希腊文化生长的奥秘。

人文地理环境的影响在罗马文化的成长中也是重要的。古罗马的拉丁人在与他们的邻居埃特鲁斯坎人的长期交往和斗争中,发展了罗马城邦文化,而埃特鲁斯坎人是从小亚细亚越海而来的东方民族。希腊人在亚平宁半岛南部以及西西里建立了许多殖民据点,这对拉丁人城邦的影响也是不言而喻的。同迦太基人长期而残酷的三次布匿战争,是罗马共和国成长阶段最为重要的历史事件。地中海特殊的人文地理环境,是后起的罗马文化迅速走向繁荣的重要条件。

欧洲文化的发展有赖于其特殊的人文地理环境,但欧洲人并不是消极地接受东方各种文化的果实。在与东方文化密切交往中成长起来的欧洲文化,有些是直接引进而改变了自身的面貌,如古代学自东方的冶铁技术,中世纪后期引进的火药、指南针、造纸、印刷术等;有些是借鉴和改造,发展成一种新的文化要素,如借用东方象形文字发展出来的拼音字母文字,受中国科举制度启示而创造出政府行政管理上的文官制度,等等。来自人文环境的另一种影响,是在与东方民族的交往中,获得一种刺激,产生某种欲望,乃至诱发冲突和引起战争,如十字军的东征、哥伦布的探险和近代的海外殖民。欧洲人不能决定其外在的人文环境,甚至经常不能正确理解人文环境与欧洲文化发展的关系,不能正确对待他民族和他种文化,但欧洲文化无疑是在与东方文化的密切交往中成长起来的,甚至可以说是一种文化的混血儿。欧洲文化善于从他民族的文化产生遐想,产生竞争的力量,以至直接吸收和借鉴他民族的先进文化。不论是从东方文化学习和借鉴,还是向东方的扩张和征服,都培养了欧洲文化一种开放的性格。讨论欧洲文化的奥秘,不能不关注其人文环境的特殊影响。

三

欧洲不同历史时期的文化，常被割裂开来，当作几种不同性质的文化互相对立，抹杀了历史的联系。比如说古典文化随西罗马帝国的灭亡而灭亡了，把古希腊罗马文化与中世纪日耳曼文化对立起来；把文艺复兴和启蒙运动看成对封建文化的全盘否定，将近代文化看成是资产阶级的创造，等等。一般说来，后一阶段文化的发展不是对前阶段文化的否定，而是对以前文化的充实和改造，是在前一阶段文化基础上的辩证发展。所谓文化的创造，不是没有客观基础的凭空构造或跨越历史阶段的飞跃，而是人类历史活动的积累。欧洲文化史没有跳跃式的发展，前一阶段的文化总是以不同形式在后一时期反映出来；而离开了以往的文化，新文化的形成根本上就无法得到说明。

把古典文化与中世纪文化对立起来，用文明与野蛮、灿烂与黑暗、先进与落后来对比形容，这是十分武断的。早在18世纪的吉本，就已经放弃了是日耳曼人征服了罗马、抛弃了罗马文化的说法。他把罗马帝国的衰亡归因于基督教的传播固然不对，但这种说法却是把基督教文化看成是从古代文化向中世纪文化过渡的桥梁。现代学者们的研究表明，作为中世纪文化典型特征的封建主义，并不是日耳曼人的天才发明，它渊源于在古代罗马即已出现的保护关系、隶农关系及城市和商业的衰落，日耳曼人的封建只不过是给罗马文化中已有的东西增加了新的生长动力和条件。为理性主义者所诅咒的基督教蒙昧主义，并不是中世纪特有的文化现象，君士坦丁大帝之后，基督教已同罗马文化有机地融合在一起。作为古典文化重要标志的一些内容，并未因西罗马帝国的灭亡而中断，受古代哲学支配的许多雅典学校如柏拉图学

园,直到公元529年才最后被关闭。东罗马帝国将古罗马文化一直延续到15世纪拜占廷的最后陷落,不管从古罗马文化到拜占廷文化发生了多么大的质变,都必须承认,中世纪的拜占廷文化对古罗马文化的继承及在古罗马文化基础上的演变发展,包含着罗马文化自我演化的内在逻辑。

把欧洲近代文化同中世纪文化对立起来,有一定道理,但也不能过于绝对。资本主义制度与封建制度当然是两种十分不同的制度,但我们也不能因此无视两者之间的联系。封建制度通过契约明确规定封主与封臣之间的权利和义务,造成了诸侯的封建割据,培植了贵族的特权。近代资产阶级反对贵族们的身份特权与地方割据,却欣赏通过契约来规定政治以及财产方面权利和义务的制度形式。封建制度下形成的一些原则,如财产的占有须附有公共义务、巨大私人财产应对社会负有某种责任等等,也没有为现代欧洲的社会制度所否定。现代西方著名学者汤普逊在其名著《中世纪经济社会史》中这样评价欧洲的前资本主义文化:“当封建制度最后站稳时,它是一种高贵的政府形式;对于一种灿烂文明的创造是有贡献的。”

基督教是欧洲传统文化的一个重要方面,文艺复兴时期的文艺巨星和启蒙时代的思想家常以中世纪的基督教为嘲讽和批判的对象。斗转星移,19世纪末叶,“上帝死了”的宣告终于从尼采的语言中蹦了出来。欧洲资本主义文化真的在批判宗教的反传统中发展起来的吗?不可否认,近代资产阶级文化人士中确有很多泛神论和无神论者,但是一般说来,他们反对教会过多地过问俗事和教会人士的言行不一,反对天主教的野蛮与盲从,但并不反对宗教给予人的终极关怀。像牛顿这样的科学家以及直到第一次世界大战前的大多数欧洲人,仍习惯于上教堂做礼拜,理性主义的代表人物、启蒙战士伏尔泰,其晚年也定期上教堂,

向周边的人们证明自己是信仰上帝的。近代欧洲的许多政治运动打着宗教的旗帜进行,资产阶级的政党及其革命没有谁宣告自己与基督教对立,相反,群众的宗教狂热常常被利用。基督教也并不总是资本主义文化的对立物,罗马教皇曾经是意大利文艺复兴的热心赞助人,以偏执、反理性著称的基督教新教,被马克思·韦伯同资本主义精神联系起来,新教伦理被说成是西欧资本主义成长的文化渊源。

“人们自己创造自己的历史,但是他们并不是随心所欲地创造,并不是在他们自己选定的条件下创造,而是在直接碰到的、既定的、从过去承继下来的条件下创造。”中世纪封建制度的一些重要原则,基督教的伦理精神,日益繁盛的城市与商业经济,通过文艺复兴传播开来的古典文化,诸如此类的现实条件,是初登历史舞台的市民和资产阶级创造历史的文化底蕴,近代欧洲文化的每一个方面,几乎都可以找到它同传统文化的联系。新文化的形成,不是从他文化的整体移植,也不是随心所欲的创造,如果说它有什么奥秘,这奥秘就在当时的社会历史条件和文化传统之中。

理性主义者曾经相信,人类凭藉自己的理性,能够全部或大部找出自然与人类社会的规律,能够按照精心设计的蓝图创造出一个全新的理想社会。但历史告诉我们,欧洲文化并不是按照哲人们的设计构造出来的。希腊最伟大的思想家柏拉图、亚里士多德等都曾设计过最好的城邦社会,但是雅典城邦并不是按荷马或者柏拉图的精神建立和发展起来的。古罗马法学家对罗马法的发展作出过重大贡献,但他们的贡献只是为既已存在的各种法律加以理性的阐述和逻辑的分类,至多只是为一些没有明确法律规定的事项提出类推似的解释,法律的基本内容是从十二表法开始一千来年各种形式的立法积累而成的。英国资产阶

级革命后形成的制度文化,对法国的启蒙运动有重大影响,常被说成西方政治的典范。但是,英国的政治制度并不是事先设计出来,再有计划地付诸实现,霍布斯、洛克及密尔等经典政治学的奠基人提出他们的理论著作,不是为英国政治的发展提出构想,指明方向,而是对已经形成的政治模式进行辩护,提供解释。英国的君主立宪、议会内阁、两党制、普选权等制度形式,是17世纪中叶以后两百多年中,各种政治势力斗争妥协的历史选择和政治实践几经反复的经验积累。

四

有这样一种倾向,即常常把近现代的欧洲文化(西方文化)与资本主义文化等同起来。资本主义对欧洲文化的影响是巨大的,资本主义制度成为欧洲近现代文化的基本特征之一,这是不容否认的。但是不能把近现代的欧洲文化就说是资本主义文化,如果将两者等同起来,那是随意扩大了资本主义文化的内涵,在中国这样没有经历过完整的资本主义发展阶段的国家,无端制造了资本主义发展的“文化奥秘”,不利于我们正确理解欧洲文化和建设中国的现代文化。

如果把资本主义理解成一种唯利是图的私欲和行为,那它就不是近代文化的产物,远古时代的欧洲人有,古代中国人也有,“天下熙熙,皆为利来,天下攘攘,皆为利往”,两千多年前司马迁即在《史记》中指出过这一点。欧洲中世纪的文化并不反对人们谋利,但利润必须是劳动所得,必须与个人的生活开销、公共福利或正义相联系。中世纪后期日益发达的商业活动逐渐改变了逐利的本质,具有了资本主义的特征。资本主义在其原始的意义上有两个基本特征,一是对利润的贪婪追求(不同于强盗和

野心家对财富的贪婪追求),二是以资本的经营为手段。资本主义的一些要素如私有制、法权关系、自由契约等,中世纪以前即已出现,只是在近代,当资本所有者用大量的金钱和其他形式的资本来雇佣劳工从事制造和贸易以求资本的增值时,才真正形成一种资本主义制度。现代社会的各种托拉斯、辛迪加及金融寡头是资本主义的嫡系子孙。

不能把凡与资本主义相联系的文化都说成是资本主义文化,就像不能因孟子曾大谈仁爱恻隐之心而把人类的仁爱恻隐之心归之于封建文化一样。法国大革命时,“自由、平等、博爱”是资产阶级喊得最响亮的口号,但这些观念并不就是资本主义文化的特有观念。资产阶级反对封建贵族的特权和国王的专制独裁,要求有资本营运的自由和平等参政的权利,不能完全否定资产阶级政治口号的真实性。但另一方面,这个时代正是欧洲资产阶级在他们的殖民地恢复奴隶制,在国内对工人阶级实行残酷剥削的时期,他们根本没有想到要把他们所要求的平等参政权利和精神自由的权利授予广大的劳动阶级、妇女以及处于少数派地位的政治反对派,就此而言,资本主义文化并不包含真正的自由、平等、博爱的内容,又有其虚假性。

更为有趣的是,向来被当作是资产阶级口号的上面三个概念,同样也是基督教文化中的流行语言。《旧约全书·利未记》上说:“向普天之下所有的人宣告自由。”同章还说:“无论外乡人,还是本国入,都有同一种法规。”基督教中关于上帝绝对自由的思想包含了某种对最后的、精神的自由的追求。基督教新教称为“抗罗宗”,新教在否定教会和神职人员拯救人的特殊作用后,逻辑地把“上帝面前人人平等”的观念展示出来,虽然新教也有对女巫的迫害和宗教狂热,但在大背景上却推进了宗教的自由。关于“爱”的教导,《圣经》,特别是《新约全书》里比比皆是。阿奎那

在《神学大全》第二卷第二章大谈“博爱”，他说：“出于博爱，人应当去爱上帝。上帝是众人之善的所在，上帝那里的幸福是众人的幸福，拥有使一切人分享幸福的原则。”当欧洲资本主义发展起来的时候，它要为社会所接受，成为“合法的”文化，就必须获得传统的伦理精神、道德观念的支持。我们不能因资本家对雇佣工人缺乏博爱之心，资本主义制度下没有真正的自由和平等，就否认“自由、平等、博爱”的文化价值。

近代以来欧洲国家的政治制度，以反专制独裁、提倡民主法制为特色，以至于我们常常把君主立宪、议会内阁、三权分立等称之为资产阶级的民主政治。其实这些所谓民主政治也不是资产阶级或启蒙思想家凭空想像出来的，其制度文化的渊源，同样也应该追溯到前资本主义的漫长岁月。封建主义作为一种制度，包含了一些通过契约明确规定封建权利与义务的因素，1215年限制国王随意侵犯大贵族封建权利的《大宪章》因此被看作英国立宪政治的基本法律文献。封建时代，政教相争，政教分离，从国王到各级贵族只拥有法律规定或源自日耳曼传统的世俗统治权，封建主从未被赋予代表上帝、公平正义以及全民福祉等资格，没有立法的权力。根据中世纪的观点，上帝才是真正的立法者，这虽然不等于分权思想，但近代立法权与行政权分离的思想显然是所来有自的。如果联系得更远一点，在古代雅典的城邦民主中，公民大会立法、十将军委员会和执政官等行政、陪审团司法的实践就已具有三权分立的因素。至于议会制，它与中世纪已不少见的三级会议的直接联系，这是不言自明的，只不过议会在中世纪只是封建政治的一种补充，近代以后则是国家政体的基本形式了。

代议制与普选权被认为是欧洲民主政治的灵魂，但也不能简单地将其称之为资本主义的文化。选举，在古代希腊、罗马和

日耳曼，都是被经常想到和使用的一种政治手段，并非资产阶级的发明。三级会议或者国民会议中没有占人口绝大多数的劳动阶级的代表，在资产阶级当政后很长时间内都是不争的事实，资产阶级对于改变议员代表的构成和改变中世纪以来产生议员的方法并不热心。直到19世纪初，英国的绝大多数议员仍是由地方权贵指派和由最富有财势的小团体推举的，所谓的民主选举徒有其名。苏格兰的布特村庄有派一名代表到议会去的权利，但村中只有一个人有选举权，此人到时“提自己的名，并自己附议自己的提名，付诸表决，然后一致通过，把他选入下议院”。废除了性别、种族和财产差别的欧洲现代选举尽管仍然少有人民主权的实质内容，它所包含的那么一点点“民意”，与其说是资产阶级创造出的文化，不如说是人民群众斗争的结果（如19世纪三四十年代的宪章运动）。

用法律来规范和调节社会关系，是欧洲资本主义时代的一个重要文化特征。关于近代欧洲的法律文化，这里可以引用一段恩格斯在《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英文版导言》中的论述。恩格斯说：“在英国，革命以前和革命以后的制度之间的继承关系、地主和资本家之间的妥协，表现在诉讼程序被继续应用和封建法律形式被虔诚地保存下来这方面。在法国，革命同过去的传统完全决裂；它扫清了封建制度的最后遗迹，并且在民法典中把古代罗马法——它差不多完满地表现了马克思称为商品生产的那个经济发展阶段的法律关系——巧妙地运用于现代的资本主义条件；它运用得如此巧妙，以致这部法国的革命的法典，直到现在还是包括英国在内的所有其他国家在财产法方面实行改革时所依据的范本。”恩格斯还说：“英国法律把大陆上那些在君主专制时期已经丧失而到现在还没有在任何地方完全恢复起来的个人自由、地方自治以及除法庭干涉以外不受任何干涉的独

立性，即古代日耳曼自由中的精华部分，保存了几个世纪，并且把它们移植到美洲和各殖民地。”资产阶级把传统文化巧妙地运用于现代的资本主义条件，变成了资本主义时代的文化，但资本主义所欢迎的文化并不只是资本主义文化，恩格斯清楚地论述了英国革命后的新文化包含了革命前日耳曼文化的精华，法国资产阶级所欣赏的民法典则是对古代罗马法的继承。

文化是在人类历史的长河中发展起来的，轻率地给某种文化贴上封建主义文化或资本主义文化的标签，不利于文化的继承和发展。资本主义对近现代的欧洲文化影响巨大，它善于将人类历史文化中的精华巧妙地运用于资本主义的条件，发展成资本主义时代的文化。我们不能把为资产阶级利用甚至完全是在资本主义制度影响下成长起来的文化，统统当作资产阶级的专制品或者反动的文化。前人的创造，经过千百年的积淀，形成为强大的文化传统，不仅今天需要以它为客观现实的条件来展开我们的活动，对于文化传统中的精华，还应当以它作为新文化生长发育的本体，即使是有问题的文化，也能成为我们借鉴、改进和创新的基础。踩在前人肩上才能攀登得更高，这也应该是我们对待欧洲文化的态度。

1998年元月于青岛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古代希腊文化	1
第一节 欧洲文化的起源	1
第二节 民主政治——城邦社会的组织形式	9
第三节 英雄时代——古代希腊的宗教神话	17
第四节 现实主义——追求优雅与自由的文学艺术	21
第五节 理性精神——希腊的科学哲学	29
第六节 希腊化时期的文化	43
第二章 古代罗马文化	50
第一节 罗马文明的兴亡	50
第二节 奴隶制度与罗马的社会生活	55
第三节 罗马法——私人权利的完备形式	58
第四节 罗马的建筑、艺术与文学	69
第五节 罗马的史学、哲学与社会风尚	78
第三章 基督教与欧洲中世纪文化	85
第一节 基督教的诞生	85
第二节 罗马遗韵与日耳曼传统	92
第三节 中世纪的基督教	101